

渤海理财理财有术系列晨夕盈 25 号固收日开理 财产品 2026 年半年度报告

渤海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理财产品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，但不保证产品一定盈利。产品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理财非存款，投资需谨慎。

产品管理人：渤海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产品托管人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报 告 期：2026 年 03 月 19 日-2026 年 06 月 30 日

第一章 基本信息

产品名称	渤海理财理财有术系列晨夕盈 25 号固收日开理财产品
产品代码	LCYSRK25
登记编码	Z7008426000111 (可在中国理财网 www.chinawealth.com.cn 查询产品信息)
募集方式	公募
运作模式	开放式净值型
投资性质	固定收益类
风险等级	二级(中低) (该等级为理财产品发行机构评定结果)
产品起始日期	2026-03-19
产品终止日期	9999-12-31

第二章 净值、存续规模及收益表现

2.1 报告期内产品净值情况

销售代码	时点指标：报告期末				区间指标 报告期间	
	日期	份额净值	累计净值	资产净值 (元)		年化 收益 率
LCYSRK25A	2026-06-30	1.016892	1.016892	1,016,891.61	成立至今	5.93%
LCYSRK25B	2026-06-30	1.016892	1.016892	1,016,891.62	成立至今	5.93%
LCYSRK25C	2026-06-30	1.016892	1.016892	1,016,891.78	成立至今	5.93%
LCYSRK25D	2026-06-30	1.016893	1.016893	711,825.01	成立至今	5.93%
LCYSRK25E	2026-06-30	1.016892	1.016892	1,016,874.92	成立至今	5.93%

注：成立不足一个月，不展示年化收益率。

2.2 报告期内产品收益分配情况

销售代码	收益分配 基准日	权益 登记日	除息日	红利 发放日	每份额现金分红 (元)
—	—	—	—	—	—

第三章 管理人报告

3.1 报告期内产品投资策略

以为理财客户保值增值为己任，遴选优质资产，严控信用风险，通过择时、久期策略，提高理财收益。产品整体以净值稳健增长为目标，在投资运作中主要以存款、同业存单和高等级高流动性信用债资产为主。产品运作过程中将进行动态再平衡，定期对所持资产进行定量价值分析，评估资产内在价值。之后将资产内在价值与当前市场估值进行对比，减仓市场价格超出内在价值的资产，加仓市场价格低于内在价值的资产，通过对持仓资产的动态调整提升组合的安全边际。此外，将紧跟国家政策，关注宏观微观经济指标，如经济增长、通货膨胀、机构仓位、货币流动性等，综合判断当前市场情况并动态调整资产组合的久期和杠杆水平。

3.2 产品未来表现展望

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进行综合评估、坚持动态再平衡策略，结合市场表现灵活调整优质低波资产的配置比例，积极平衡流动性与收益性，择机把握债市调整形成的波段操作机会，获取资本利得、控制风险敞口，努力为客户提供稳健的产品收益。

3.3 报告期内产品运作合规守信情况

渤海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声明：

作为理财产品管理人，在报告期内产品运作严格遵守《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，依照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、安全高效的原则，在认真控制产品投资风险的基础上，为产品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。

第四章 资产持仓

4.1 期末产品资产持仓情况

序号	资产类别	穿透前占总资产比例	穿透后占总资产比例
1	现金及银行存款	6.77%	91.45%
2	同业存单	0.00%	0.00%
3	拆放同业及债券买入返售	0.00%	0.00%
4	债券	0.00%	7.78%
5	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	0.00%	0.00%
6	权益类资产	0.00%	0.01%
7	金融衍生品	0.00%	0.00%
8	境外资产	0.00%	0.00%
9	商品类资产	0.00%	0.00%
10	另类资产	0.00%	0.00%
11	公募基金	0.00%	0.76%
12	私募基金	0.00%	0.00%
13	资产管理产品	93.23%	0.00%
14	委外投资——协议方式	0.00%	0.00%
15	其他资产	0.00%	0.00%

注：上表数据因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，可能存在尾差。

本产品截至报告期末的穿透后杠杆率为 104.7873%。

4.2 期末产品持有的前十项资产（穿透后）

序号	资产名称	资产类别	资产代码	持有金额（元）	占总资产的比例
1	现金及活期存款	现金及银行存款	CASH	1,127,727.86	22.52%
2	星展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存款	现金及银行存款	YNXTDJ01-20260330-82	605,411.11	12.09%
3	法国巴黎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存款	现金及银行存款	YNXTDJ01-20260626-128	390,775.17	7.80%
4	星展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存款	现金及银行存款	YNXTDJ01-20260618-124	390,717.28	7.80%
5	德意志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存款	现金及银行存款	YNXTDJ01-20260612-121	389,324.85	7.77%
6	星展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存款	现金及银行存款	YNXTDJ01-20260629-129	372,837.58	7.44%
7	德意志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存款	现金及银行存款	YNXTDJ01-20260617-123	346,826.65	6.93%
8	法国巴黎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存款	现金及银行存款	YNXTDJ01-20260401-98	301,713.75	6.02%
9	花旗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存款	现金及银行存款	YNXTDJ01-20260302-80	131,291.20	2.62%
10	星展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存款	现金及银行存款	YNXTDJ01-20260415-109	122,284.06	2.44%

4.3 报告期末持有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情况

序号	融资客户	项目情况	投资本金 (元)	剩余融 资期限 (天)	到期收 益分配	交易结构	风险 情况
1	-	-	-	-	-	-	-

4.4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

4.4.1 产品持有关联方发行或承销的证券

序号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交易种类	买入金额（元）	关联方名称
1	242680009.I B	26 交行永 续债 01BC	发行	14,793.19	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
2	232680004.I B	26 交行二 级资本债 01BC	发行	2,687.02	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

4.4.2 其他关联交易

序号	资产代码	资产名称	交易种类	交易金额 （元）	关联方名称
1	-	-	-	-	-

4.4.3 向关联方支付的费用

序号	交易种类	交易金额（元）	关联方名称
1	托管费	240.92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2	销售服务费	120.32	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章 风险分析

5.1 理财投资组合流动性风险分析

为保障投资组合的变现能力与产品开放或到期安排、投资者赎回需求相匹配，本理财产品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产品销售协议，通过合理安排投资品种和期限结构、控制资产持仓集中度等措施，对理财投资组合的流动性进行管控，降低产品流动性风险。

报告期内，本产品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，流动性风险总体可控。

5.2 理财投资组合其他风险分析

为保障投资组合风险可控，本理财产品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产品销售协议，针对信用风险、市场风险等相关风险建立完善的风控机制，在投资运作过程中综合采用多种措施，降低产品相关风险。

报告期内，本产品未发生重大信用风险、市场风险等事件，相关风险总体可控。

第六章 投资账户信息

序号	账户类型	账户名称	账户号码	开户单位
1	资金托管账户	渤海理财理财有 术系列晨夕盈 25 号固收日开理财 产品	12006602101500 3245227	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

第七章 理财投资合作机构信息

序号	投资合作机构名称
1	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
2	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
3	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注：上表数据为报告期末日终的存量情况。

第八章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

无其他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。

第九章 托管人报告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声明：

托管人已完成对管理人出具的渤海理财理财有术系列晨夕盈 25 号固收日开理财产品 2026 年上半年度管理报告的复核工作，针对报告中“2.1 报告期内产品净值情况”、“4.1 期末产品资产持仓情况”中的穿透前占总资产比例、“4.3 报告期末持有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情况”中的投资本金、“4.4.3 向关联方支付的费用”中交易种类为托管费的交易金额、“第六章投资账户信息”相关内容进行复核，经核实，上述内容均核对无误。

2026 年 1 月至 6 月，托管人在渤海理财理财有术系列晨夕盈 25 号固收日开理财产品的资金托管过程中，严格遵守了有关法律法规和托管协议，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，不存在损害理财持有人利益的行为。

2026 年 1 月至 6 月，管理人在渤海理财理财有术系列晨夕盈 25 号固收日开理财产品的投资运作、产品单位净值计算、理财费用开支问题方面，托管人未发现存在损害理财持有人利益的行为。